

工商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6年10月9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1.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下稱“《安排》”)的進展及影響**

在2005年4月19日會議席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就《安排》第一階段對香港經濟的影響所進行的研究的主要結果。政府當局表示會不時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有關實施《安排》的事宜。委員亦同意政府當局應定期(例如每年)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安排》的進展及影響。

2007年下半年
(暫定)

事務委員會於2005年11月15日及2006年7月18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有關實施《安排》第三階段的事宜。

2. 就檢討數碼環境中的版權保護進行諮詢

政府當局現正研究是否有需要修訂《版權條例》，以便在數碼環境中為版權作品提供更有效的保護。政府當局有意在完成研究後進行諮詢，並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

2006年12月／
2007年第一季

3. 改善營商環境

有關改善營商環境的事項曾於2002年6月10日及2004年5月10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討論。有關“積極改善中小型企業營商環境”的議案已在2005年6月8日獲得通過。秘書處其後於2005年8月31日隨立法會CB(3)831/04-05號文件向所有議員發出有關的進展報告。

2007年上半年
(暫定)

同一課題分別於行政長官2004年及2005年施政報告中有所提及。梁劉柔芬議員認為，政府應致力為工商業提供一個“有利環境”。

在前經濟及就業委員會的督導下，方便營商小組及其轄下的專責小組一直進行研究，以便對商界取消過時或不必要的規管，而有關規管對經濟及就業均有重大影響。當局已就簡化及改善影響地

產、建造、零售及娛樂業的規管制度提出具體的建議。

在2004年10月12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梁劉柔芬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可與政府當局進一步探討此課題，並可於稍後考慮要求秘書處的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就此課題進行一些研究。

隨着經濟及就業委員會和其轄下的方便營商小組的解散，當局已於2006年1月成立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下稱“方諮會”)，以便接手處理先前的方便營商小組的工作。方諮會將會督導各專責小組和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進行持續的規管檢討及推行方便營商的措施，並在適當時研究與方便營商有關的其他範疇。方諮會將會就制訂及落實方便營商的措施向財政司司長作出匯報。

4. 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架構

對上一次曾在2005年5月17日進行討論。政府當局承諾每年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研究及開發中心的運作及表現，以及新架構的實施情況。

2006年下半年

5. 監察亞洲國際博覽館(下稱“博覽館”)運作的措施

在2004年7月12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由於委員關注有哪些措施可監察及確保亞洲國際博覽館的有效運作，故建議事務委員會可考慮在來屆與政府當局進一步研究有關課題。

有待確定

6. 就澄清《商標條例》(第559章)下的若干過渡事宜提出的擬議修訂

政府當局原本計劃提出立法修訂，以澄清《商標條例》(第559章)下的若干過渡事宜。不過，政府當局最近表示，由於出現新的法律問題，以致需要進行全面的檢討。因此，當局沒有按照原定計劃就擬議修訂諮詢事務委員會。政府當局現時認為沒有任何迫切需要，以實施擬議的立法修訂。當局如果提出擬議修訂，屆時將會諮詢事務委員會。

——

7. 應用科技研究院(下稱“應科院”)的管理

在2006年5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委員同意應在適當時候討論與應科院的營運及管理有關的事宜。(應科院於2006年4月27日為回應匿名人士對應科院的管理提出的指稱所發出的信件已隨立法會CB(1)1418/05-06號文件送交委員。)

有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6年10月9日